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衷兴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各项议案获得出席监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1）调整发行数量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最新总股本 274,764,645 股，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第一节（四）发行数量”进行调整修订，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若按公司目前股本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54,952,929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调整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中的“第一节（四）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进行调整修订，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其中：

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派发现金同时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

（3）调整限售期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第一节（七）限售期”进行调整修订，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股份限售期需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了“第一节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的批准程序方面，更新披露如下：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

的核准。

3、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备案及审批情况

更新了“第二节（五）项目备案及审批情况”中募投项目的环评事项，更新披露如下：

“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已取得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安庆高新区管委会项目备案表》（2019-340877-27-03-002966）；已取得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徽普利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宜环建函[2019]53号）。

4、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有关事项

根据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和调整后的发行股票数量，更新了“第五节 二、公司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填补措施”中的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部分。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一次修订稿）》

根据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和“限售期”等部分的调整，公司决定对《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一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一次修订稿）》

根据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和“限售期”等部分的调整，公司决定对《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

析报告（第一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3 日